山西盂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综合监理项目监理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6SL010024）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阳泉市

一、招标条件

山西省盂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已由山西省发展改革和委员会以晋发改审批发【2023】464号核准批复，招标人盂县水利局，建设资金为项目法人自筹。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综合监理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山西盂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综合监理项目监理二次

2.招标编号：2026SL010024。

3.项目地点：包括但不限于山西省阳泉市盂县。

4.项目概况：山西省盂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位于位于山西省阳泉市盂县境内。下水库坝址位于龙华河左岸沟子口村上游约 600m 处；上水库位于七东山西侧上磨石沟沟首。从工程区经 G239 国道（正阳线）可抵达盂县，公路里程约 50km；经 G239 国道（正阳线）、S45（天黎高速）可抵达阳泉市，公路里程约 90km；经 G239 国道（正阳线）、S216 省道、G5（京昆高速）、G55（二广高速）可抵达太原市，公路里程约 140km。

工程为大（1）型一等工程，规划装机容量 1400MW，装机 4 台，单机容量 350MW。上水库正常蓄水位 1265m，死水位 1228m，正常蓄水位以下库容 655 万 m^3，其中调节库容 631 万 m^3，死库容 24 万 m^3；下水库正常蓄水位 660m，死水位 634m，正常蓄水位以下库容 757 万 m^3，调节库容 657 万 m^3，死库容 100 万 m^3。

山西省盂县上社抽蓄电站建设征地影响主要情况：工程建设征地涉及盂县上社镇、西潘乡共 2 个乡（镇）3 个行政村，以及盂县诸龙山林场，涉及土地总面积 4490.80 亩，其中水库淹没区面积 987.13 亩，枢纽工程建设区面积 3503.67 亩（其中永久占地 2593.36 亩，临时用地 910.31 亩）。建设征地涉及耕地 22.91 亩（其中征收 21.70 亩），园地 323.92 亩（其中征收 323.42 亩），林地 2428.90 亩（其中征收 1236.64 亩、收回 706.80 亩），草地 1684.64 亩（其中征收 975.19 亩、收回 299.39 亩），交通运输用地 9.22 亩（其中征收 8.21 亩），工矿仓储用地 3.27 亩（其中征收 0.76 亩），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6.36 亩（其中征收 1.43 亩），其他用地 11.58 亩（其中征收 6.95 亩）；不涉及搬迁人口及各类房屋，涉及农村小型专项包括饮用水蓄水池 1 座、农田水利蓄水池 1 座、坝塘 1 座（含 2 座

蓄水池）、渠道 5.85km、机耕道 8.43km，涉及石围墙 46m、坟墓 245 冢；专业项目涉及 35kV 输电线路 2.6km，四级公路 18m；涉及事业单位 1 家，为盂县诸龙山林场。建设征地范围内未涉及永久基本农田、Ⅰ级保护林地、一级国家级公益林、基本草原、文物古迹、压覆矿产和军事管制区。

5.招标范围：山西省盂县上社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涉及的建设征地补偿、农村移民安置、企事业单位处理、专业项目处理、库底清理等工作的质量、进度和资金使用管理监督，设计变更和合同管理监督等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实施阶段的综合监理工作。

6.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通过为止。

7.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满足招标人要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投标人须具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或住建部颁发的综合监理资质的单位。

3.投标人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 1 项大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综合监理。

4.拟任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水利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且在本单位注册）并具备高级及以上职称。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以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督评估师）身份承担过至少一项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综合监理（或移民安置监督评估）项目。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等，成立不足三年的以成立日期起算。

6.信誉要求：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2）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近三年（2023 年至今）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6 年 11 月 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09 日（北京时间）。

2.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文件下载时间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的投标文件，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不予受理。

2.递交方法:投标人应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客户端软件编制相应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相应位置签章(电子章)，并上传经 CA 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g.gov.cn/)

注:与本次招投标有关的技术问题可与阳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咨询。

咨询电话:0353—3333133。

六、资格预审文件开启

1.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网上远程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1.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说明：招标人可以根据项目实际选择 1 或 2。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1.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2.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邢先生）

电　　话：0353-4355311

九、其他公示内容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阳泉市）》上发布。

2.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线上招标项目，凡有意参与的投标人，须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主体库完成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353-3313316 ；主体库资料核验咨询电话：0353-3333189）。

3.本项目采用“暗标盲评+远程异地评标”。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孟县水利局

电　　话：0353-4355311

电子邮件：yxswj2010@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孟县水利局

地址：山西省孟县秀水西街城隍庙巷 010 号

联系人：崔先生

电话：0353-4355300

电子邮箱：yxswj2010@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帮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太原市小店区汾东北路 21 号缘梦苑物业楼 2 层

联系人：李霞、张维

联系电话：0351-8066697（办公）

电子邮箱：SXBHQYGL@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维（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